

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
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

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新疆同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同德股份，证券代码：838226，以下简称“同德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。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的过程中，预计公司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。现主办券商提示风险如下：

同德股份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和年度报告编制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预计不能按时完成年报编制，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预计年报披露时间为 2019 年 6 月 28 日（含当日）之前。

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同德股份的持续督导义务，已提醒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若同德股份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将会导致公司股票暂停交易；若同德股份在 2019 年 6 月 28 日（含当日）之前仍无法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，存在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4 月 24 日